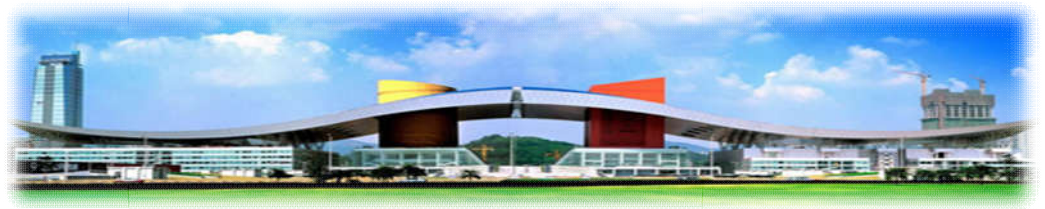




深圳律师



# 知识产权法律资讯

2018年7月号总第11期

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编制

## 目录

最新动态	2
1、 我国公布修订后的《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	2
2、 国家知识产权局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年度知识产权合作会商在穗举行	2
3、 李克强：加大对恶意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惩罚力度	5
行业资讯	7
1、 “解百纳”商标引纠纷，张裕公司起诉索赔 50 万元	7
2、 中文在线诉苹果版权侵权连胜 3 局	7
3、 司考界培训品牌“指南针”、“新华考资”起纠纷	11
4、 称《琅琊榜》《凤囚凰》被侵权，“爱奇艺”诉“微投屏”索赔共计 160 万	11
5、 因为 5 款月饼外盒，“面包新语”被判赔偿 119 万余元！	12
6、 “西湖音乐喷泉”版权纠纷案二审有果	13
7、 茅台酒厂“茅台”商标被无效，茅台酒厂诉至法院	14
8、 西班牙公司 Fractus 起诉 OPPO 侵犯天线技术专利权，什么情况？	16
专业委员会简介	17
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	17
组成成员	17

## 最新动态

### 1、我国公布修订后的《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

近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修订后的《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下称《条例》），自 2018 年 7 月 31 日起施行。《条例》完善了奥林匹克标志确认和许可程序，规定权利人应当将奥林匹克标志提交国务院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并由其公告。

根据修订后的《条例》，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知识产权主管部门依据该《条例》的规定，负责全国的奥林匹克标志保护工作。《条例》增设了奥林匹克标志有效期和续展程序，规定奥林匹克标志有效期为 10 年，期满可以续展。

《条例》加强了对奥林匹克标志专用权的保护，规定未经许可为商业目的擅自使用奥林匹克标志，或者使用足以引人误认的近似标志，即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用权。同时，加大行政处罚力度，提高对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用权行为的罚款数额。

据介绍，2002 年颁布施行的《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对保障 2008 年北京奥运会的顺利举办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申办成功，需要将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的相关标志纳入保护范围进一步加强保护。修订后的《条例》从奥林匹克标志的范围、确认和保护等方面修改完善了相关制度。（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链接：<http://www.sipo.gov.cn/zscqgz/1125853.htm>

### 2、国家知识产权局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年度知识产权合作会商在穗举行

7 月 12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年度知识产权合作会商暨广东建设知识产权强省推进大会在广州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

李希会见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一行。申长雨和广东省委副书记、省长马兴瑞出席会议并讲话。



申长雨代表国家知识产权局向广东省委、省政府对知识产权工作的关心、重视和支持表示感谢，对过去一年双方合作会商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给予高度评价，对广东省获得第十八届、第十九届中国专利奖，以及第三届、第四届广东专利奖的获奖单位和个人表示祝贺。他希望双方共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以双方合作会商为抓手，携手前行，砥砺前行，加快推动广东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为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和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一是共同推进更深层次的合作会商，拓展合作领域、深化合作内容，更好地实现局省联动，发挥好各类知识产权的组合效应，更好地支撑广东创新发展。二是共同推进更高质量的发展，要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共同实施好知识产权质量提升工程，培育更多高价值核心专利，打造更多知名品牌，引领我国知识产权发展由大到强、由多到优转变。三是共同推进更加严格的保护，探索构建“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于一体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从不断加强向全面从严转变，营造更好的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四是共同推进更高效益的运用，要围绕服务实体经济，进一步盘活利

用好各类知识产权资源，使其更好地产生效益、推动发展，进一步提高广东经济竞争力。五是共同推进更高水平的国际合作，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方面实施一批高水平的知识产权国际合作项目，使广东成为我国知识产权对外合作的重要窗口，更好地支撑国家对外开放。

马兴瑞代表广东省委、省政府对国家知识产权局长期以来给予广东省知识产权工作的关心支持表示感谢，对去年以来广东省知识产权工作特别是双方合作所取得的显著成效给予充分肯定。他指出，知识产权是国家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日益成为国际社会关注和重视的焦点。当前，广东正处于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刻，全省各地、各部门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加快建设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建设“两个重要窗口”作出积极贡献。一是强化知识产权创造，全面提升专利质量水平。二是严格知识产权保护，努力塑造新型营商环境。三是加快知识产权运用，有力支撑产业转型升级。四是优化知识产权服务，着力夯实事业发展基础。五是加强知识产权合作，不断提升应急应对能力。六是深化知识产权改革，最大释放创新创业活力。

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贺化介绍了双方 2018 年知识产权合作会商工作要点。广东省副省长黄宁生介绍了 2017 年省部知识产权合作会商工作情况。来自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广东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地市主要负责同志，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代表共 300 余人参加大会。

在穗期间，申长雨一行还前往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和商标审查协作广州中心检查了中心建设工作。他指出，知识产权的注册审查是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一项核心业务，是立局之本，事业之基，必须毫不动摇地持续抓紧抓好。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国务院有关工作部署，不断提高知识产权审查质量和审查效率，努力推动知识产权事业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链接：<http://www.sipo.gov.cn/zscqgz/1126202.htm>



### 3、李克强：加大对恶意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的惩罚力度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 7 月 16 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同欧洲理事会主席图斯克、欧盟委员会主席容克共同主持第二十次中国欧盟领导人会晤。

中欧双方承诺加强知识产权对话，深化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双方强调致力于扩大双向开放，改善市场准入和投资环境，推进中国“一带一路”倡议同欧盟发展规划对接，尽快完成中欧地理标志协定谈判。双方同意进一步推动在 2018“中国—欧盟旅游年”框架下的活动，促进旅游合作及双向人员交流。双方承诺支持二十国集团作为国际经济合作主要论坛，继续在全球经济和金融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双方一致认为，中欧之间的共同利益远大于分歧，将继续本着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精神妥善处理有关分歧。



李克强表示：

中国致力于为外商投资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对中外企业采取一视同仁的态度，坚决制止、也不允许强迫转让知识产权的行为。

外企多年来抱怨，在华营商的潜规则是必须通过转让技术和来换取市场准入。

美国在对华发起贸易战时，给出的其中一个理由也是中国的不公平贸易行为。

目前还没有接到直接个案诉讼，但他明确说：“在中国投资的企业、和中方合作的企业，如果有任何觉得受到不公正待遇的、被强迫的行为，你们可以向我们提出诉求。”

“我和在座的部长们都愿意接受，如果哪家企业在中国受到了不公正待遇，特别是被严重侵犯了知识产权的，我们愿意直接受理这些案件。”

对于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中国当局将加大惩罚力度，加倍惩罚，“对恶意侵犯知识产权的，罚到他倾家荡产”。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不仅是保护中国和外方合作的环境，而且是保护中国企业自身的创新发展。

“没有知识产权保护，中国企业自身也发展不起来，那么我们就是害了自己。”（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杂志）

## 行业资讯

### 1、“解百纳”商标引纠纷，张裕公司起诉索赔 50 万元

酿酒有限公司未经许可，擅自生产和销售带有“解百纳”字样的葡萄酒，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以商标权权属、侵权纠纷为由，将该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其经济损失 50 万元。日前，海淀法院受理了此案。

原告烟台张裕公司诉称，其公司创立于 1892 年，是国内最早也是最大的葡萄酒酿造商，“解百纳”作为该公司的核心子品牌，已于 2012 年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原告在福建某购物商城内买到一瓶标有“解百纳”字样的侵权葡萄酒产品，该产品由北京龙徽公司生产，在福建、江苏等地均有销售。北京龙徽公司成立于 1987 年，注册资本达 2 亿余元人民币，是大型老牌酒水生产厂家，其侵权故意明显，情节恶劣，给烟台张裕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和商誉损失。故原告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经济损失 50 万元。

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杂志）

### 2、中文在线诉苹果版权侵权连胜 3 局

近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对中文在线就饶雪漫、唐七公子等作家作品诉美国苹果公司侵犯其信息网络传播权案作出二审判决，维持原判，中文在线获赔 200.9 万元。这是中文在线诉苹果公司系列版权侵权案的第 3 批，截至目前，中文在线提起的 8 批次诉讼中的前 3 批诉讼全部胜诉，共获赔 368.7 余万元。





“2011 年至今，我们针对 APP Store 存在大量涉嫌侵权 APP 已发起 8 批次诉讼，后续还将发起 4 批次诉讼，涉及中文在线拥有信息网络传播权的巴金、二月河、周梅森、海岩等名家近千部畅销作品，索赔额将达 1 亿元。已审结的前 3 批次案件中，苹果公司均构成间接侵权，而第四批次案件，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中文在线胜诉，获赔 133.3 万元，目前正在二审中。”中文在线法律服务中心副总经理徐耀明告诉记者。第三批次案件二审胜诉之后，徐耀明又开始准备后续批次案件的诉讼及取证工作。

回首 8 年维权路，徐耀明表示这是一场“攻坚战”，几乎每个案件都会经过一审、二审，甚至再审，需要 3 年至 4 年的时间。“先授权，后传播，这是版权保护的基本原则，无论国内小企业还是国际巨头企业，都应坚持这个原则。这也是我们坚持下来的原动力。”中文在线常务副总裁谢广才表示。

这不是一场势均力敌的较量，中文在线为何能频频胜出？近日，记者走访了中文在线，探寻“以弱胜强”背后的故事。

## 8 年维权路

中文在线诉苹果公司侵权，第一批次诉讼发生在 2011 年。徐耀明介绍，2011 年 8 月，中文在线发现 APP Store 存在大量涉嫌侵权的应用程序，这些 APP 未经许可传播其拥有信息网络传播权的二月河、周梅森、海岩、巴金等知名作家的 16 部作品。2011 年 12 月，中文在线就上述作品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是国内最早起诉苹果公司 APP Store 侵权的权利人之一。2012 年 12 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认定苹果公司对 APP Store 的应用程序进行了挑选和选择，对 APP Store 具有极强的控制力和管理能力，并按照固定比例参与应用程序的销售分成，应当尽到较高的注意义务，据此，判令苹果公司停止侵权行为，赔偿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 60.5 万元。苹果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5 年 1 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苹果公司上诉，维持原判。随后，苹果公司申请再审，2015 年 12 月，最高人民法院驳回了再审申请。

在第一批次案件诉讼过程中，中文在线与苹果公司代表就和解事项多次接洽，但未达成一致意见。中文在线法律服务中心总经理闫芳介绍，在这期间，中文在线再次发现 APP Store 仍然存在其他涉嫌侵权 APP，涉及作品达数百部之多，故于 2014 年 3 月就其中的温瑞安、二月河、海岩、周梅森等部分作家的作品提起诉讼。2015 年 5 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苹果公司停止侵权，赔偿中文在线经济损失等 107.3 万元。苹果公司也同样提起上诉，2015 年 11 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苹果公司上诉；2016 年 9 月，最高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驳回苹果公司的再审申请。

针对其他作品被涉嫌侵权情况，中文在线又提起第三批次、第四批次诉讼。而今年 1 月以来，中文在线又就苹果公司经营的 APP Store 涉嫌侵权一事，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立案数个批次，涉及侵权作品 120 部以上。其中就有诸如周梅森《人民的名义》、王跃文《国画》《大清相国》等知名作品，也有中文在线旗下 17k 小说网的《龙血战神》等畅销网络小说。“后续，中文在线还将有大量案件陆续向法院起诉。”徐耀明表示。

### 一场攻坚战

其实，在 2011 年，国内有多家公司同样向苹果公司提起诉讼，但除中文在线、作家维权联盟等规模化维权外，其他权利人都较为分散，未能形成有效力量，没有坚持下来。其中，早在 2005 年，中文在线就主导联合国内十几家大型出版社、知名作家和律师事务所成立了“中文在线反盗版联盟”，十几年来起诉涉嫌侵权的网站和平台上千家，涉案作品超过 10 万部，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面对苹果这样的公司，仍让他们感到非常棘手。

“打跨国官司，特别是面对苹果公司这样的对手，就是一场‘持久战’‘攻坚战’，需要面对诉讼周期长、取证难等各种难题。”徐耀明介绍，系列诉讼首先涉及涉外送达问题，一般需要半年到一年的时间；之后，苹果公司还会提出管辖异议，又需要耗费大半年的时间；即便案件二审败诉，苹果公司还会申请再审。如此一来，每起案件都需要 3 年至 4 年的时间才能尘埃落定。在系列诉讼中，苹果公司坚持 APP Store 在中国的实际经营者是另一家位于欧洲的关联公司，并根据前期判决中法院认定的事实调整 APP Store 规则，让 APP Store 的实际经营者的信息更模糊化，不断增加诉讼难度。

闫芳介绍，在早期的诉讼中，他们曾对苹果商店存在大量涉嫌侵权内容的情况作专项研究，猜测是不是苹果应用商店的规则在中国大陆的适用出现了问题，并多次尝试与苹果公司代表进行沟通，提示他们进行调整。然而，对方坚决不接受，即使中文在线持续胜诉，苹果公司也一直没有改变他们的策略、规则。

8 年官司打下来，也让闫芳他们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作为国际公司，苹果公司的法律水平非常高，面对诉讼，会寻找顶尖的知识产权律师来应诉，一般不会主动和解。国内遭遇侵权的权利人如要起诉苹果公司，一定要做好充分的准备，要有专业的团队，以及‘死磕精神’。”闫芳介绍，在中文在线与苹果公司的诉讼中，苹果公司的策略就是即使最后赔偿，还要从一审打到二审和再审，将所有程序走完。所以，国内企业要想起诉苹果公司，一定要有专业的团队，在时间、精力、金钱方面投下巨大成本，坚持不懈，才能走下去。

早在 2014 年，谢广才就曾预言，如果苹果公司对苹果商店存在涉嫌侵权情况却不修改平台规则，将会面临上亿元的索赔。“创新驱动发展，在文学领域，创新就是创意，保护创意是刚需。这需要不断加大对盗版的打击力度，形成威慑力，让盗版者不敢盗版，营造公平的营商环境，不断提升我国版权保护水平以及国际话语权。”谢广才表示。（文章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报）

### 3、司考界培训品牌“指南针”、“新华考资”起纠纷

大多数考过司法考试的小伙伴应该都对“指南针”和“新华考资”这两个品牌比较熟悉。没成想，近日这两家司考培训公司竟然来法院打起了官司。因认为其拥有著作权的司法考试课程资料内容被“新华考资”网站擅自使用，北京上律指南针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著作权侵权纠纷为由将“新华考资”网站运营方北京典范咨询有限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该公司立即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日前，海淀法院正式受理了此案。

原告指南针教育诉称，其是一家集教育咨询、图书零售等业务为一体的公司，编辑出版图书数百种。原告发现，北京典范咨询有限公司在其运营的“新华考资”网站上，未经原告许可同意售卖原告享有著作权的司法考试课程资料。经查证发现，在该网站只需注册账号并支付相应价款，即可使用包括课程录音、课程讲义、电子书在内的资料。原告认为，这些课程资料由其耗费大量人力物力制作而成，“新华考资”的此种行为严重侵害了其著作权，造成其客户的大量流失，并给其造成了重大的经济损失。故原告诉至法院，请求法院判令“新华考资”运营方北京典范咨询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权行为、赔偿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 114190 元。

目前，本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杂志）

### 4、称《琅琊榜》《凤囚凰》被侵权，“爱奇艺”诉“微投屏” 索赔共计 160 万

因认为对方未经许可擅自播放影视作品《琅琊榜》及《凤囚凰》，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以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为由将亦非云互联网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亦非播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诉至法院。日前，海淀法院受理了此两案。

原告爱奇艺诉称，其经合法授权取得了《琅琊榜》和《凤囚凰》两部影视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其发现亦非云公司和亦非播公司未经合法授权，通过二公

司共同生产运营的“微投屏”安卓手机端、iphone 端应用程序提供《琅琊榜》和《凤囚凰》的在线播放服务。

原告认为，亦非云公司和亦非播公司擅自提供《琅琊榜》和《凤囚凰》两部作品在线播放服务的行为，极大侵害了其对作品享有的独占性信息网络传播权，给其造成极大损失。故原告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费用分别为 60 万、100 万，两案共计索赔 160 万。

目前，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来源：海淀法院网）

链接：<http://bjhdfy.chinacourt.org/public/detail.php?id=5556>

## 5、因为 5 款月饼外盒，“面包新语”被判赔偿 119 万余元！

近日，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就“面包新语”月饼包装礼盒著作权侵权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依法驳回涉诉双方的上诉，维持一审判决，即上海新语面包公司（下称新语公司）等需停止侵权，并赔偿上海锦恒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下称锦恒公司）经济损失等 119.7 万元。

2016 年 3 月，锦恒公司为新语公司设计了 5 款月饼外盒，后因新语公司内部人员变动，双方未达成合作。随后，锦恒公司发现，新语公司销售的 5 款“面包新语”品牌月饼套装使用了其设计，于是，以新语公司等侵犯著作权为由，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下称普陀法院）分别提起 5 起诉讼。新语公司表示，锦恒公司的设计是基于其已有作品改编而成，缺乏独创性，因此，不构成侵权。

2017 年 9 月 28 日，普陀法院就相关 5 起涉诉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新语公司等停止侵权，并赔偿锦恒公司经济损失等 119.7 万元。双方对此判决均表示不服，分别上诉至上海知识产权法院。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经审理后确定，5 款月饼外盒上的图案均属于具有独创性的、受著作权法保护的美术作品，其著作权由锦恒公司享有，一审法院认定事实



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驳回原被告双方的诉讼请求。（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杂志）

## 6、“西湖音乐喷泉”版权纠纷案二审有果

备受关注的“西湖音乐喷泉”版权纠纷案二审有果。近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7 年，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对北京中科水景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中科水景公司）诉北京中科恒业中自技术有限公司（下称中科恒业公司）、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湖滨管理处（下称西湖管理处）侵犯著作权纠纷一案作出一审判决。法院判决二被告停止使用原告创作的《倾国倾城》《风居住的街道》音乐喷泉作品，公开致歉，赔偿经济损失及诉讼合理支出共计 9 万元。

对于一审判决，中科恒业公司、西湖管理处表示不服，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上诉。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认为，尽管不同于常见的绘画、书法、雕塑等美术作品静态的、持久固定的表达方式，但是，由于喷泉客体是由灯光、色彩、音乐、水型等多种要素共同构成的动态立体造型表达，其美轮美奂的喷射效果呈现具有审美意义，构成美术作品。二被告未经许可喷放涉案作品且未署名著作权人，已经构成侵权行为。

### 点评

该案的判决引发了业内的广泛关注。该案涉及的是版权中鲜见的一种表现形式——音乐喷泉。那么，这种音乐喷泉究竟是否可以构成作品？笔者认为，音乐喷泉是将千姿百态的喷泉造型和音乐结合，其中存在舞美、灯光、水型、水柱跑动等方面的编辑和构思，音乐情感和喷射效果的融合体现了艺术美感，因此这类音乐作品应属于著作权法保护的作品。（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报）



## 7、茅台酒厂“茅台”商标被无效，茅台酒厂诉至法院

“起于秦汉，熟于唐宋，精于明清，尊于当代”。中华老字号贵州茅台酒厂历经悠久岁月沉淀打造出“茅台酒”佳酿，也成就了“茅台”系列商标的品牌价值。为了更好地保护其品牌并落实商标战略布局，茅台酒厂还同众多知名企业一样对“茅台”商标进行了防御性注册。



近日，北京知产法院受理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茅台公司）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简称商标评审委员会）、第三人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酿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茅台公司）的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行政纠纷案。

本案“茅合 MAOHE”商标（简称诉争商标）由原告茅台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9 日申请注册，2016 年 4 月 7 日获准注册，核定使用在第 33 类米酒等商品上，专用权期限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

茅合  
MAOHE

（诉争商标）

第三人茅合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对诉争商标提出无效宣告请求申请。商标评审委员会在关于“茅合 MAOHE”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裁定书（简称被诉裁定）中认定：一、诉争商标指定使用的米酒等商品与“茅河 MAOHE 及图”商标（简称引证商标）核定使用的白酒商品在功能用途、销售渠道等方面相同或相近，属于同一种或类似商品。诉争商标与引证商标呼叫相同，中文文字构成相近，拼音部分相同，共存于同一种或类似商品上易使相关公众对商品来源混淆误认。诉争商标的注册已违反商标法第三十条的规定。二、茅合公司的其他申请理由不能成立。综上，茅合公司的无效宣告理由部分成立，诉争商标予以无效宣告。

茅台公司不服被诉裁定起诉至北京知产法院，其主要起诉理由为：一、原告申请诉争商标是为防止其“茅台”商标被他人恶意模仿，是出于维护自身权利需要的防御性注册。二、诉争商标与引证商标在构成要素、含义、整体视觉效果等方面区别明显，不会造成相关公众对商品来源混淆误认，未构成近似商标。三、第三人对诉争商标提出无效宣告申请，并非为维护其注册商标合法权益，而是为

申请注册其“茅台”商标，从而达到混淆目的。综上，请求法院撤销被诉裁定，并判令被告重新作出裁定。

目前，本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来源：知产北京）

## 8、西班牙公司 Fractus 起诉 OPPO 侵犯天线技术专利权， 什么情况？

近日，西班牙公司 Fractus 以 OPPO 侵犯专利权为由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认为 OPPO 侵犯了其涉及无线设备天线技术的中国专利。

资料显示，Fractus 成立于 1999 年，是几何天线技术领域的领先企业。该公司通过将几何和数学应用于天线，研发出允许将小型天线安装于移动设备内部的无线设备天线技术，可使天线具备优良的多频段功能。而 OPPO 近几年也加大了开拓海外市场的步伐，并在欧洲等国家和地区展开专利布局。

### 点评

如今，专利在全球市场竞争中的作用愈发凸显，企业进军国外市场首先就要解决专利问题。从近几年的专利活动和市场发展来看，OPPO 的全球化道路已越发清晰，欧洲有可能是 OPPO 海外布局的重点方向之一。OPPO 只有顺利解决与 Fractus 之间的专利诉讼纠纷，才能顺利进军欧洲市场。（来源：中国知识产权报）

## 专业委员会简介

### 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

律协各专业委员会是律协理事会根据律师业务的发展情况设置的负责组织会员进行学习和交流，指导律师开展业务活动的机构。其宗旨是发动会员积极学习专业知识，提高律师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拓展律师业务领域，促进律师专业化分工，增强深圳律师的整体实力。

律协业务创新与发展专门委员会负责管理、协调各专业委员会开展工作，律协秘书处业务部负责专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根据深圳市律师协会第十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市律协设立 30 个专业委员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是其中之一，本委员会致力于提高律师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水平，拓展知识产权业务领域，制定知识产权律师业务指引，撰写有关知识产权法律专业论文，积极参与人大、政府的知识产权法律领域重要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征求意见工作。

### 组成成员

**主任：**谢湘辉（国浩所）

**副主任：**何美华（卓建所）、李良（良马所）、车小燕（锦天城所）、

**委员：**陈文景（诚公所） 丁敬伟（德恒所）葛素华（盈科所）韩岳峰（国浩所）

刘 晖（晟典所） 李启首（星辰所） 李新淼（华商所） 刘志伟（隆安所）

马 戎（良马所） 缪小斌（诚公所） 穆银丽（卓建所）石干章（广和所）

唐本全（卓建所） 王厚盛（德恒所） 吴家伟（诚公所） 王英辉（盈科所）

肖革文（海派所） 冼耀山（金段所） 许志兵（前海所） 易湘磊（卓建所）

易 钊（盈科所） 左殿勇（普罗米修所） 周力思（中伦文德胡百全所）

张 松（赋权所） 郑 雄（卓建所） 朱 颖（海派所）。

——本资讯由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搜集整理（相关著作权归原权利人所有）

本资讯可在深圳市律师协会网站下载，投稿及建议联系邮箱：  
13927468232@lawzj.cn（何美华律师）